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南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已向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陸健先生授出合共39,000,000份購股權 (「購股權」)，可認購合共39,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

有關授出之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行使價：	2.00 港元
於授出日期股份之收市價：	1.86 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日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陳錦坤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香港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陸健先生及陳錦坤先生 (為執行董事)，及劉國權先生、Uwe Henke Von Parpart 先生及葉國祥先生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